

David S. Frost

律师简历



职务

合伙人

办公室

温哥华

直线电话

604-643-7113

电子邮件

dfrost@mccarthy.ca

毕业学院

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
法学学士, 2000

执业律师资格

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 2001

客户赞赏大卫以务实的方式提供法律建议方案，其方案是基于客户的具体情况
和总体业务规划、业务目标和合规性要求来制定。

大卫·弗罗斯特 (David S. Frost)* 是本所驻温哥华办公室的合伙人兼本所国家生命科学组的联席主席。他的执业领域涵盖公司/商业法、证券法和企业融资法、并购和公司治理业务。大卫的执业领域特别擅长生命科学、技术、金融科技、消费品和零售业方面。

大卫经常为私人 and 公共发行方和交易商提供有关跨境、美国和国内公共和私人发行的股票和债券，包括首次公开发行、买入交易融资和二次发行。他还就一般证券法事宜向上市公司提供法律建议，包括持续披露义务和其他法规遵从问题。大卫经常代表加拿大、美国和国际收购方，以及国内和跨境并购交易和接管投标的目标提供法律服务。他还为加拿大和美国的风险投资方提供有关建立和实施国内和跨境投资的建议。

并非每笔交易都是千篇一律。这就是为什么客户最看重大卫具有超前的思维能力。凭借他丰富的经验，他以创新方式去解决具有挑战性的问题而闻名。客户还赞赏他与客户不断地保持联系并及时听取他们反馈。

大卫经常会被邀请进行分享他对法律领域的知识和观点。在他的职业生涯中，他参加了许多论坛提供了他的见解，包括在 CGA 专业发展研讨会上讲课以及为 Directors College 提供特许董事的各种模式计划。他还是《LexusNexis 加拿大》发布的《E-Carswell 证券法更新》和《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证券法注释》的撰稿人。

大卫于 1996 年在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获取了文学学士学位，并于 2000 年在阿尔伯塔大学获取了法学学士学位，并于 2001 年，他在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获准了执业律师资格。并担任加拿大律师协会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分行会员、证券法律科、加拿大投资者关系协会和企业发展协会会员。

奖项与排名

《加拿大法律专家指南》
- 顶级律师: 企业中端市场

David S. Frost

律师简历

《LMG 生命科学》
- 生命科学之星（金融和企业）

《法律专家特刊》
- 顶级律师: 科技

*以公司体制执业